

云南省精神专科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初设及勘察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DZTF20260413)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省精神专科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已由云发改社会〔2025〕1059号（项目代码：2504-530000-04-01-789986）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云南省传染病医院，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源拟通过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医院自筹等方式筹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初设及勘察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规模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云南省精神专科服务能力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19199.13万元，由基础建设、设备购置和信息化建设组成，其中基础设施：改扩建总建筑面积29136.54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8635.90平方米，改造建筑面积20500.64平方米。

2.2 项目总投资额：19199.1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为13951.89万元。

2.3 招标范围：

(1) 勘察：完成云南省精神专科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勘察服务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补充勘察等，满足工程设计需要，达到工程详细地质勘查报告深度，提交工程勘察报告，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取得《勘察文件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2) 设计：完成云南省精神专科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人防、规划、抗震专审等初步设计所需的前置相关方案工作并配合建设单位完成报建、审批以及后续相关后续服务等工作内容，并且完成设计全套成果资料制作，确保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审核、备案，直至取得初步设计批复。其

中：①方案设计包含：设计说明书、总平面图及相关方案设计图纸、规划方案、估算编制、报批工作等，方案成果需达到修建性详细规划深度，并配合规划报规、审批手续的相关工作；②初步设计(含概算)包含主体工程初步设计、规划设计、景观设计、护坡及边坡支护设计、建筑设计、结构设计、给排水计、电气设计、暖通设计、消防设计、人防设计、节能设计、海绵城市设计、绿色建筑设计及其它与本项目初设相关的所有专项设计，设计深度及成果应达到国家对初步设计的要求，部分专项设计若无国家相应的深度要求，以招标人对专项设计方案的实际要求为准；③医疗流程设计须通过省卫健委审核。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内容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

2.4 招标规模：183 万元(其中：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费 158.61 万元，勘察费 24.39 万元)。

2.5 项目地点：昆明市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桃花村，云南省传染病医院院内。

2.6 计划工作周期：65 日历天(其中，勘察 20 日历天；方案设计 20 日历天；初步设计 25 日历天)。

2.7 质量标准：

(1)勘察：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 年版)《工程勘察通用规范》(GB55017-2021)及现行有关勘察标准及规范要求；勘察成果文件须满足项目工程设计要求，保证勘察质量，确保测量、记录、取样和试验成果的正确性，真实性和可靠性，并对所提供的勘察成果负终身质量责任；勘察成果文件须达到国家规范标准，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备案；

(2)设计：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及标准，建

筑造型及建筑结构满足医院的功能特点并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及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设计标准、规范和规程的要求；确保设计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符合项目实际，确保设计成果资料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且取得初步设计批复，并对所提供的成果质量负终身责任。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分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需提供）

3.2 资质要求：

①勘察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②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3.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①勘察负责人资格：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且为本单位人员；

②设计负责人资格：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且为本单位人员。

注：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3.4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 2022 年至 2024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3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需提供）

注：根据“财办〔2022〕32 号”、“财会〔2023〕15 号”文件规定，2022 年及以后的审计报告应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报备并赋予验证码。

3.5 信誉要求：

（1）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提供承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需提供）；

（2）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3）根据《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十九条整治措施的通知》（云建质〔2023〕1号）对在云南省内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且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不得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合格后，应当逐级向属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复核，经省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准通过后，方可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注：以上（2）（3）由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代为查询，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查询递交评标委员会审核。

3.6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须为设计单位，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方总数不超过 2 家。联合体投标应符合法律法规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联合体投标时须具备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电子版需放在投标文件中。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责任，且注明联合体牵头人。并满足以下要求（以下条款均只适用于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情况）：（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成员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成员方确定资质等级），并将联合体协议书原件一并提交招标人。（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3）联合体中标后，联

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承担连带责任。（4）两个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点击切换“省本级”），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CA 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通知，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20-22043119，服务 QQ：400-9618-998。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前，需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需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点击切换“省本级”），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2 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5.3 开标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昆明市高新区科发路 269

号)。

5.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5 其他要求：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点击切换“省本级”），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20-22043119，QQ：4009618998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网址：<https://www.ynjzjgcx.com/index>）、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点击切换“省本级”）、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省传染病医院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石安公路 28 公里处

联系人：赵工

电话：0871-68728014

招标人纪检监督电话：0871-68728028

招标人投诉质疑及异议渠道投诉电话：0871-68728028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叉处万宏嘉园泮苑（地块三）
B座15层（奥斯迪商务中心B座15楼）

联系人：段广超、赵熙、毛冬慧、陶泽强、胡仕骏、蔡慈进、闫梅、赵德武

电话：0871-63335856

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行政监督单位：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话：（0871）64320979